上海汽车空调配件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二次专门会议决议

上海汽车空调配件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二次专门会议通知及相关材料于2024年6月7日以专人送达及电子邮件方式向各独立董事发出,会议于2024年6月14日上午8:30以现场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独立董事杨小弟主持,会议应出席独立董事3人,实际出席独立董事3人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上海汽车空调配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会议合法有效。

与会独立董事形成如下决议:

一、《关于子公司上海莲南汽车附件有限公司拟签订〈清退补偿协议〉及配套文件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独立董事认为:本次清退补偿事项涉及的交易各方经过了充分协商,定价原则合理、公允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,我们同意前述关联交易,并同意上海莲南汽车附件有限公司签署《清退补偿协议》及配套文件。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遵循了"公开、公平、公正"的原则,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;定价公允,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的行为;关联董事回避了该关联交易的表决,符合相关规定;本次关联交易符合全体股东和公司利益。

表决结果: 3 名独立董事赞成,占出席会议的独立董事人数的 100%;0 名弃权: 0 名反对。

特此决议。

(以下无正文)

(本页无正文,为《上海汽车空调配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 【二】次专门会议决议》签字页)

出席会议独立董事签字:

杨小弟

楼狄明

牛建军

2024年6月14日